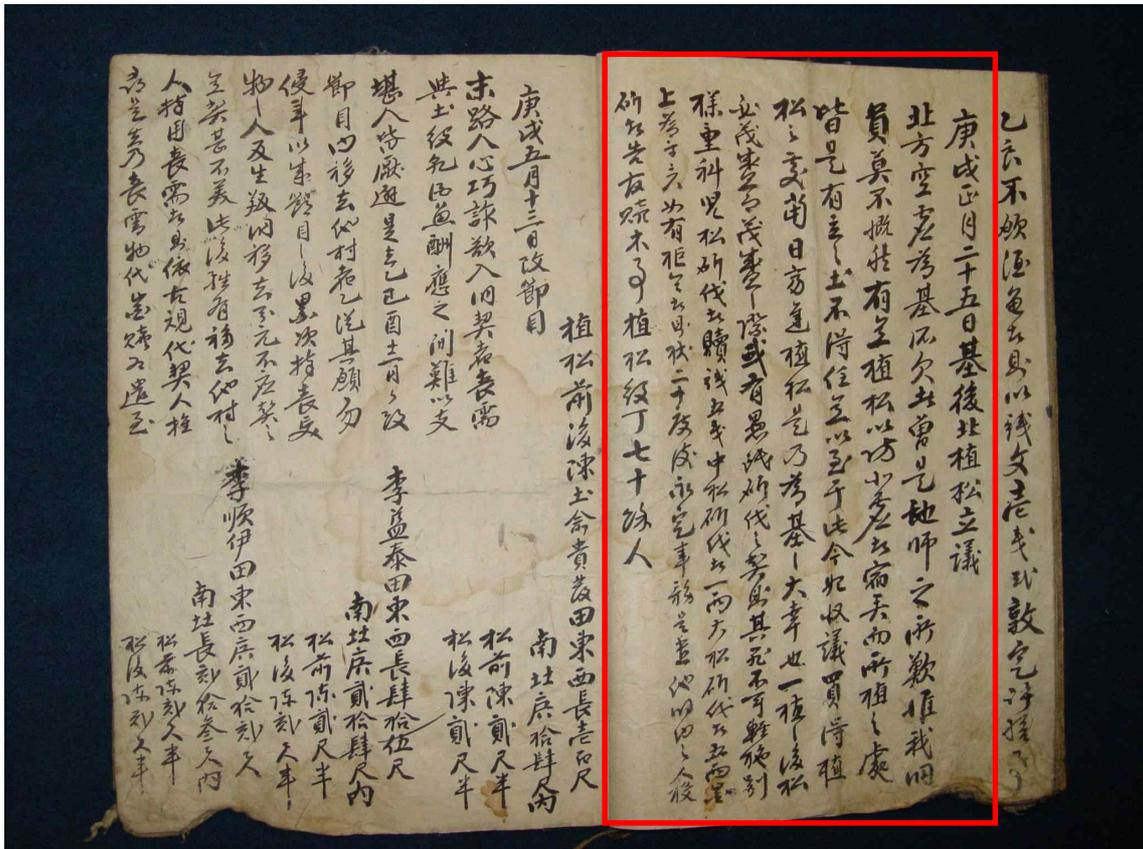


AKS-Freie Univ HANMUN WORKSHOP 2024

-Reading Village Compact Documents in the late Joseon Era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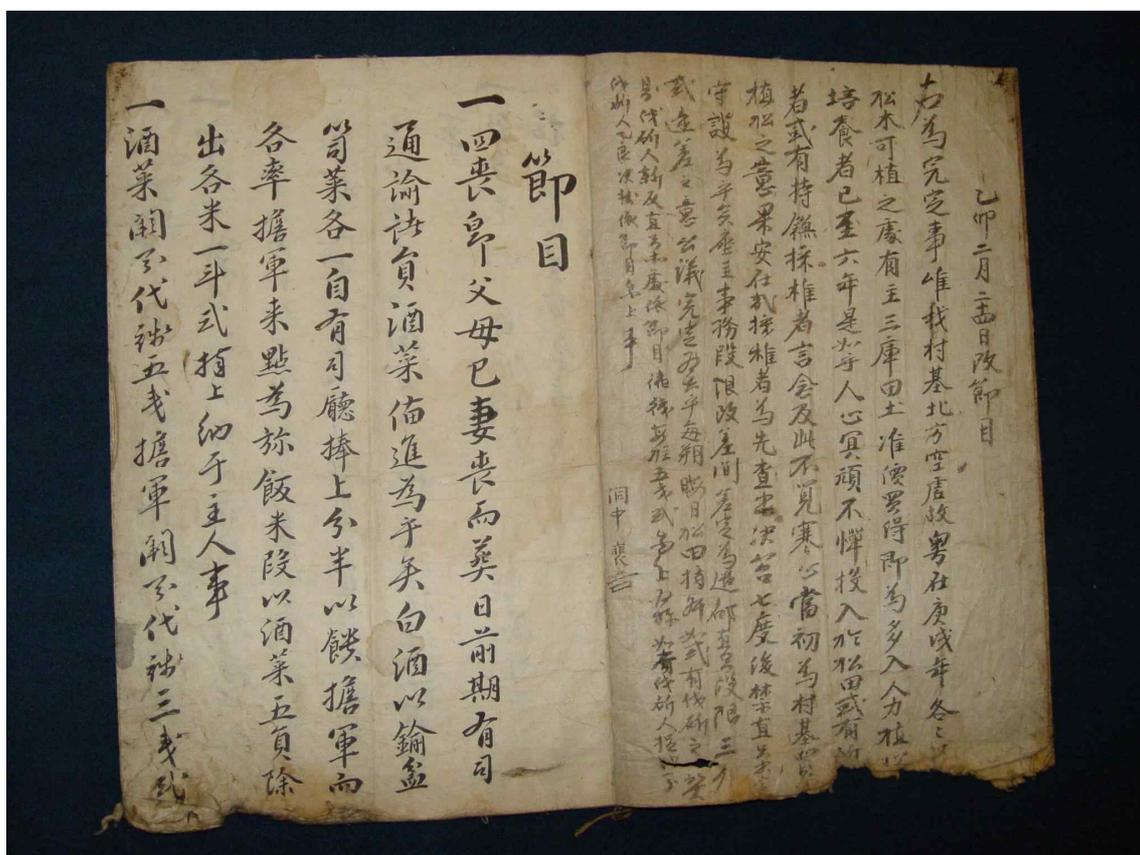
Jung, Su-hwan(AKS)

가. 枝北洞 洞契



庚戌(1730)正月二十五日基後北植松立議

北方空虛爲基所欠者，曾是地師之所歎，惟我洞員，莫不慨然，有意植松以防北虛者，宿矣。而所植之處，皆是有主之土，不得任意，以至於此今，始收議買得植松之處。當日齊進植松，是乃爲基之大幸也。一植之後，松必茂盛，而茂盛之際，或有愚氓斫伐之弊，則其罪不可輕，施別樣重科。兒松斫伐者贖錢五錢，中松斫伐者一兩，大松斫伐者五兩，徵上爲乎矣。如有拒與者，則杖二十度後永定事務是遣，他洞內之人投斫者，告官贖木事。



乙卯(1735)二月二十四日改節目

右為完定事，唯我村基北方空虛，故粵在庚戌年各各□松木可植之處，有主三庫田土，准價買得，即為多入人力，植松培養者，已至六年是如乎。人心冥頑，不憚投入於松田，或有斫□者，或有持鎌採椎者。言念及此，不覺寒心，當初為村基買田植松之意，果安在哉？

採椎者，為先查出，決笞七度後，禁直只出定守護為乎矣，座主事務段，限改差間差定為遣。都直只段，限三□式遞差之意，公議完定為去乎。每朔晦日，松田摘奸，如或有伐斫之弊，則伐斫人新及直只等處，依節目贖錢，每柱五錢式徵上為旂，如□伐斫人捉納，則伐斫人乙良，決杖依節目徵上事。

洞中 裴[手決]

節目

一。四喪即父母已妻喪，而葬日前期，有司通諭諸員。酒菜備進為乎矣，白酒以鍤盆、筍菜各一，自有司廳捧上，分半以饋擔軍，而各率擔軍來點為旂。飯米段，以酒菜五員除

出，各米一斗式捧上納于主人事。

一。酒菜闕，則代錢五錢，擔軍闕，則代錢三錢式，自洞內徵捧為乎矣，如有拒納者，則呈官處置事。

4. 防禦里 洞契



壬辰(1652)三月二十二日射契改立議

右立議為結約同契事。唯我平生交居一處，雖有患亂之事，不為相救，雖有好樂之事，不為相好，有何益哉。望須今始，相互一體，一以為患亂相救，一以為會于一處，同樂之歡，一以為射候 男子之事 豈不可習乎。今則終致，如兄若弟之義，可 不相散，可 不相違，以幼凌長，先怒為妄者，重則削去，輕則損徒，重罰事，千萬幸甚。

一。射員中出喪則，賻白紙一卷，各其材木，蓋草，空石持來。殯三間成殯後，一時弔拜事。



- 一。永葬時，每員真末二升，荳子一升，白酒一盆，飯米三升，菜筍等，有司次知，輸納于護喪所事。
- 一。造墓時，每員役奴一名，擔持軍一名，赴役事。
- 一。大小祥時，各其奠酌過夜事。
- 一。迎婚時，每員乾魚一尾，白酒一盆，有司輸納本宅事。
- 一。射外人，遮日用之則，白紙二卷，屏風用之則，白紙一卷，遮日，屏風具用則，好木一疋捧上事。
- 一。設立之後，有願入之人則，新入木二疋，行果一，酒一盆等，捧上後許入事。
- 一。射員中，春則每員牟一斗，秋則每員租一斗式，一一輸合庫上為有知可，春間願食人，利給反穀事。
- 一。捧喪需雜物之員則，兩喪捧上後乙良，一切勿許事。
- 一。春秋講信，凡為聚集時，或有無端不來之員則，各別重罪為乎矣。連三度不參則，削去為遣，[不可不]有故之員則，呈單刺後，分揀事。
- 一。行任之逆禮規則，公事員則，九果盤七味進呈，有司則七果盤五味進呈事。
- 一。射內參禮時，尋常不參之員乙良，封床後白紙十丈徵捧事。